



证券代码:000850

证券简称:华茂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3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决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会议。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6月10日(星期二)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5年6月10日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6月10日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30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3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的地点：安徽省安庆市大观区纺织南路 80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提交股东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表一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及薪酬执行情况的报告	√
7.00	公司关于拟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议案	√
8.00	公司 2025 年度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制订《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资料完备。具体详见 2025 年 4 月 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4、上述议案均为股东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亲自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也可以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 2）。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出席的持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账户卡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也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上述 1、2 项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信函或传真须在 2025 年 6 月 3 日 16:3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采用传真登记的请发送传真后进行电话确认。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

2025 年 6 月 3 日（9:30-11:30, 14:30-16:30）

3、登记地点：安徽省安庆市纺织南路 80 号公司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罗朝晖、高柱生

联系电话：0556—5919977

联系传真：0556—5919978

电子邮箱：hmgf@huamao.com.cn

联系地址：安徽省安庆市纺织南路 80 号

邮政编码：246018

5、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6、会议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证明等文件，以便验证入场。

（2）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会，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以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四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50”，投票简称为“华茂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6 月 1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10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10 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 1、委托人名称: _____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持股性质: 国有法人; 境内一般法人; 境内自然人; 境外法人;
基金、理财产品等。
 持股数量: _____
- 2、受托人姓名: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 3、代理人有表决权/无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 4、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2025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日期: 2025 年 月 日至 2025 年 月 日
- 5、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表三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	反	弃
			意	对	权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及薪酬执行情况的报告	√			
7.00	公司关于拟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议案	√			
8.00	公司 2025 年度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制订《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